

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鉴定试点人力资源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9_AB_98_E7_BA_A7_E4_BA_BA_E5_c37_644614.htm 关于“国家职业资格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”2006年11月试点鉴定及培训安排的通知 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批准，2006年第三次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试验性鉴定时间为2006年11月26日。试点工作由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项目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，中国劳动学会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委员会负责试点培训，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组织鉴定，成绩合格者，颁发国家职业资格等级证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申报条件 凡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均可申报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）：1、取得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，经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毕（结）业证书者。2、具有博士学位（含同等学历），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，经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毕（结）业证书者。3、具有硕士学位（含同等学历），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以上，经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毕（结）业证书者。4、具有学士学位（含同等学历），从事本职业工作9年以上，经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毕（结）业证书者。二、培训内容 按照《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》和《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培训讲义》的内容，结合现代人力资源管理最新理念及管理技术，从工作分析；人力资源规划；招聘与配置；培训与开发；绩效管理；薪

酬福利管理；劳动关系管理；组织文化、组织变革与发展等方面进行授课。整个培训过程侧重于能力的提高。

三、报名须知

- 1、凡报名参加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培训考试的学员，下载《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及履历核查表》，并按要求填写（鉴定申请表要求贴照片），报名时提交。
- 2、下载并填写《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试点培训报名表》，报名时提交。
- 3、正式报名时提交身份证、学历证书复印件，本专业工作年限证明、从业资质及获奖证书复印件，5张2寸证件照。同时交纳培训、鉴定费，以便提前领取《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培训讲义》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